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科远智慧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科远智慧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远智慧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科远智慧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专项报告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将母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用于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亏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未来利润分配政策的顺利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法定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0日